

# 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2025 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项目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单位：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建设局

2025 年 11 月 7 日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交通运输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工作的通知》（粤交基〔2022〕134号）文件要求，对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辖区内农村公路进行路面技术状况抽样检测。拟通过红海湾经济开发区2025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项目，全面了解辖区内公路路面现有技术状况信息，为公路养护管理部门在农村公路养护决策、养护计划、预算安排、绩效考核、质量强市等方面的应用提供科学准确的检测数据，为往后农村公路路面路段修复或改造提供依据。

### **一、选取内容**

确保高质量完成我区红海湾经济开发区2025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任务，我区通过直接选取（多选一）方式确定1家检测机构，提供红海湾经济开发区2025年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检测服务。

### **二、服务费**

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柒万陆仟元整（¥76000.00元）。

### **三、资金来源**

上级补助及地方配套资金。

### **四、服务期限**

从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 **五、选取依据**

(一)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交通运输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工作的通知》(粤交基〔2022〕134号)文件要求;

(二) 其他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 六、检评依据和内容

### 1、检评依据

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和《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1-2024)相关规定,对于公路技术等级为一级、二级的农村公路(包括县道、乡道、村道),结果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执行;对于三级及以下等级的农村公路(包括县道、乡道、村道),结果评定按照《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1-2024)执行。

### 2、检测内容

本次检测里程 136.028 公里(包括:县道 33.386km,乡道 38.914km,村道 63.728km),采用自动化道路综合检测车采集路面信息,出具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及路面损坏图像、路面破损率 DR、国际平整度指数 IRI、路面车辙深度指数 RDI、路面磨损指数 PWI、路面跳车指数 PBI、道路景观图像以及空间定位信息等。

## 七、服务要求

### (一) 检测单位资格要求

1、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2、应当同时具备：① 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即有 CMA 证章)；② 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平台；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

## **(二) 检测要求**

1、检测机构在接到选取人通知（任务单）后一般应在 24 小时内派出检测人员，如遇紧急突发情况，应在 4 小时内派出检测人员。

2、检测机构派出的检测人员应按选取人指定的检测内容、数量和部位等有关要求，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开展检测工作，操作规范，检测数据和结果必须科学、真实、可靠，对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检测的真实性负责。

3、检测机构对检测资料负有保密的责任。

## **(三) 检测结果的提交**

1、检测机构完成选取人通知（任务单）的检测任务后，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如试验样品有龄期要求的，该时间不包含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选取人提交相应的纸质检测报告（一式三份）及相关电子版数据资料。此外，如上级部门有要求、与该项目相关必须完成的其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电子文档、表格、图片及其

它多媒体资料等，应在上级规定的时间节点前完成并提交给选取人。

2、检测参数出现结果异常或不合格的，检测机构应在 24 小时内向选取人进行报告。

## 八、检测费用

根据广东省物价局《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 号）、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营运高速公路技术状况检测收费标准（指导价）的通知》（粤交集基〔2010〕328 号），结合我区实际，选取人和中选检测机构协商确定检测基准单价，本项目服务费为包干价（以财政审核价作为上限价）。

具体支付条款以合同为准。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 11 月 7 日